

民治街道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 装饰装修工程 I 标段“8·3”一般机械伤害 死亡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的评估报告

2023年8月3日7时40分许，民治街道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I 标段工地发生一起机械伤害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约218万元。2023年11月5日，龙华区人民政府对《民治街道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I 标段“8·3”一般机械伤害死亡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进行了批复。

为进一步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督促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有效落实，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号）和《市安委办关于印发〈深圳市进一步推动生产安全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意见落实情况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深安办〔2023〕84号）的要求，龙华区安委办组织相关部门对2023年民治街道深圳美术馆新馆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I 标段“8·3”一般机械伤害死亡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

一、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龙华区人民政府成立了由区安委办牵头，从区住房和建设局、应急管理局、民治街道办等部门抽调人员成立的评估组。通

过听取汇报、现场检查、查阅相关文件和资料审查等方式，对事故责任追究、事故防范措施、事故教训吸取等落实情况开展评估工作。

（一）核实涉事责任追究落实情况。根据事故调查报告的处理建议，向区应急管理局核实责任单位及人员的行政处罚落实情况。

（二）核实业务监管部门整改措施落实情况。根据事故调查报告中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的要求，通过查阅事故警示教育、监管检查、执法检查等记录，核实业务监管部门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三）检查相关责任人员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对照事故调查报告和相关文件要求，检查相关责任人员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一是现场问询。问询相关责任人员，听取事后整改情况。二是现场检查。现场检查涉事现场和其他同类区域整改落实情况。

二、事故责任单位及人员追究落实情况

评估组经查阅相关处罚文书，区应急管理局依据事故调查报告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相关涉事责任单位进行了处罚。具体如下：

2024年1月24日，龙华区应急管理局对上海中龙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作出人民币2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该单位已于2024年2月1日履行缴纳2万元罚款的义务。

三、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评估组通过座谈询问、查阅资料、现场检查，对事故暴露出的问题和调查报告提出的整改措施建议，相关部门和涉事单位迅速落实整改措施，具体如下：

（一）市建筑工务署整改落实情况。一是事发后，当天组织各参建单位召开了安全警示会，要求各参建单位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做好反思。二是对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排查，在之前的安全管理制度上进行再加强、再落实。三是要求参建项目对机械作业进行全面排查，确保安全措施落实到位。四是召开全署工作大会，会上就本次事故对全署在建工地进行了通报，要求全署参建单位吸取教训，加强施工机械管理，强化作业人员培训，压降类似施工机械事故的发生。

（二）上海中龙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整改落实情况。一是安排丹麦猎鹰技术人员检查机器设备，并严格根据标准对设备进行维护。二是明确安全管理职责，在设备租赁合同中明确双方的安全管理职责，要求承租方每天作业必须按我方要求的检查步骤进行检查设备，确保设备维护保养落实到位。

（三）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整改落实情况。一是集团公司针对此次事故企业号发文强调机械设备租赁管理要求，明确管理要求。二是对工务署在建项目关于设备使用要求和《施工现场安全管理 10 条禁令》进行交底再培训，并进行专项安全培训及项目专项安全警示会议，做到人人讲安全。三是邀请专家论证制定拆除方案，安全拆除涉事设备，现场项目组、管理公司、

总包、专业单位共同参与、旁站管理设备拆卸离场，防止二次危害。**四是**定期进行安全大检查，消除隐患。重点检查大型设备，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定人、定时、定措施整改到位。**五是**进一步完善项目租赁设备管理，深入了解租赁机械设备的性能和操作规范。大型设备操作人员岗前必培训，做到定人、定岗、定责任。设备选择高配新配，严格按照说明书进行维保。

四、存在的问题及整改建议

评估组通过评估认为，**一是**各监管部门按照事故调查报告的要求，落实了责任追究工作。**二是**施工单位和设备租赁公司双方明确了安全职责，确保机械设备的健康运行。**三是**涉事责任单位深刻吸取了事故教训，组织全员开展了事故警示教育和安全技术交底。为了防止类似事故的再次发生，提出如下建议：

（一）加强设备的进场验收和审核。严格做好设备进场验收审核，确保设备的安全装置、安全性能及操作人员的安全资质或安全交底等进行审查，验收合格签字，张贴验收牌方可正常使用。

（二）加强危险性较大设备现场旁站管理。加强现场旁站管理，及时消除事故隐患，防患于未然，严禁超载运行、违章指挥、违章作业等行为。

五、评估组评估意见

评估组通过核实责任追究、问询监管部门和检查涉事单位，评估发现以下情况：

（一）已完成相关涉事单位及个人责任追究，各行政部门依

据区政府事故批复意见和相关法律法规，对相关涉事责任单位及责任人作出相应处理，已完成相关涉事责任单位和个人的行政处罚。

（二）业务监管部门开展了事故警示教育，让已发生的事故为更多人敲响警钟，提高参建单位的思想认识。同时，加大对施工机械设备管理力度，提升安全管理水平，消除事故隐患，有效压降机械伤害事故的发生。

（三）涉事单位及人员受到了教育，涉事单位对相关人员进行事故警示教育，并对所有工人重新进行了安全技术交底。

最终，评估组综合评估后认为，事故相关单位落实了事故调查报告和相关文件的责任追究和事故防范措施要求，评估结果为通过。

龙华区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组

2024年10月12日